

证券代码：300726

证券简称：宏达电子

公告编号：2019-019

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2,991,632.0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37,181,662.43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423,886,935.48元。

鉴于公司当期的经营情况，为了合理回报全体投资者，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以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00,10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100,025,000.00元，结余部分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2019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预案也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 1、《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29日